

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

一、《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独立董事认为：我们审查了《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》及相关资料，经仔细审阅后，基于独立董事的判断立场，我们认为，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何学宽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同意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选举。

二、《关于向上海航天技术研究院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》

公司经营层向本人提交了《关于向上海航天技术研究院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》相关资料。《关于向上海航天技术研究院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》在取得我们事前认可后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经仔细审阅后，基于独立董事的判断立场，我们就以上事项发表如下意见：

本次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，未发现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赵春光、郭斌、万夕干

二〇二二年七月七日